

证券代码：688478

证券简称：晶升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27

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、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，制定了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。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2026年度在任的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。

三、薪酬方案具体内容

（一）董事薪酬方案

1、独立董事

独立董事实行固定津贴制，津贴标准为6万元人民币/年（含税），按月发放。

2、非独立董事

未在公司内部任职的非独立董事，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董事津贴。

在公司内部任职的非独立董事，其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、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。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%。

(1) 基本薪酬：主要依据其工作岗位、权责及风险承担、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。

(2) 绩效薪酬：根据公司当年经营指标实现情况及个人履行岗位职责、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考核确定。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，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。

(3) 中长期激励收入：对于中长期经营业绩及贡献的奖励，包括但不限于股权、期权、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。

(二)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、绩效薪酬、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。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%。

1、基本薪酬：主要依据其工作岗位、权责及风险承担、市场薪酬水平等因素确定。

2、绩效薪酬：根据公司当年经营指标实现情况及个人履行岗位职责、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考核确定。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发放，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。

3、中长期激励收入：对于中长期经营业绩及贡献的奖励，包括但不限于股权、期权、员工持股计划等方式。

四、审议程序

(一)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《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全体委员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；《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关联委员已回避表决，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(二) 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。其中《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全体董事回避表决，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；《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，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。

五、其他说明

1、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或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及因换届、改选新人的，根据其实际任期按此方案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2、公司发放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，公司将按照国家和公司的有关规定，从薪酬中统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。

3、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、股东会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。

4、据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董事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晶升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4月30日